

涉外政策速递

iTrade 国际贸易俱乐部

深圳市天地纵横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31 日

目录

行业动态.....	3
中国贸促会正式印发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指导意见	3
深圳海关积极推进监管制度创新	5
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经过三年国家电子商务服务标准化试点建设见成效	6
珲春跨境至宁波集装箱班轮成功首航	7
欧美陆续发布玩具新要求	8
京津冀推进电商与产业深度融合 未来形成互补式协同发展	8
全国通关一体化改革稳步推进 便利化举措促进外贸回稳向好	9
欧盟有害化学物标签规例过渡期将结束	10

行业动态

中国贸促会正式印发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指导意见

近年来，我国跨境电子商务发展迅猛，已经成为稳定经济增长的新亮点和拉动外贸增长的新引擎。为放大大全国贸促系统功能作用，促进我国跨境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中国贸促会制定了《贸促会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并于 5 月 22 日正式印发。

一、主要目标

与国境外商协会合作建设一批多双边跨境电子商务平台，与地方政府、地方贸促会共同建设一批跨境电子商务示范园区和跨境电子商务单品直供基地，推动中外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开展务实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三年内重点扶持 100 家跨境电子商务企业，为至少 5000 家跨境电子商务企业“走出去”提供服务，帮助其建立海外营销渠道。



二、重点工作

（一）实施中国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海外推广计划，积极推进电子商务企业品牌建设。

与“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家商协会以及国内知名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合作，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帮助我国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海外宣传推广，扶持一批有品牌、讲诚信的中小企业借船出海，开拓海外渠道，树立品牌形象。

（二）建设多双边跨境电子商务平台，着力抓好进出口促进工作。

充分发挥多双边工商合作机制作用，以俄罗斯、中东欧等国家和地区为试点，复制中国—东盟跨境电子商务平台模式，搭建一批多双边跨境电子商务平台，促进外贸优进优出。努力引入更多优质产品，丰富平台产品品类，整合更多供应链服务商，充实平台服务内容。

（三）扶持一批重点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构建跨境电子商务全流程服务体系。

制订相关评审标准，选择一批有代表性和创新性的跨境电子商务企业予以重点扶持。整合优质跨境电商电子商务平台、金融支付、物流仓储、市场营销、品牌策划、通关报检、协运营、代运营、专业培训、信用评估、商事法律、安全认证、交易追溯等服务商资源，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构建跨境电子商务全流程服务体系。

与重点扶持的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建立调研与信息交流机制，跟踪企业发展共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代言工商。



（四）共建跨境电子商务示范园区和单品直供基地，促进跨境电子商务企业集群式发展。

以自由贸易试验区、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为重点，按照“整合资源、示范引导、逐步推进、协同发展”的原则，与地方政府合作共建跨境电子商务产业示范园区。

以丝绸、五金、板材、箱包等产品为代表，支持地方建设一批跨境电子商务单品直供基地，推动地方产业转型升级。

支持地方和行业贸促会在示范园区和直供基地设立服务窗口，引入贸促系统特色服务，助力入驻企业发展。

（五）完善跨境电子商务培训课程体系，打造贸促系统电商培训品牌。

加强与行业组织、高校、培训机构的合作，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完善跨境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开发贸促系统跨境电子商务培训精品课程，大力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人才培养。

推动建设师资库、学员库和案例库等，筹建贸促会跨境电子商务在线培训平台，为跨境电子商务企业负责人和从业人员提供培训服务，多元化开展跨境电子商务培训。

（六）探索建设跨境电子商务信用、监测、投诉体系，推动电商企业规范发展。

以跨境电子商务重点扶持企业为试点，建立信用数据共享机制和系统内信用信息查询平台。整合系统资源，推动建设中国跨境电子商务云统计监测预警系统，定期发布市场饱和度预警以及亏缺度预警。建设国际贸易“红榜”“黑榜”专栏，帮助投资者、企业和消费者了解各地电子商务企业国际贸易运营情况。建立中国跨境电子商务网络投诉中心，及时向工商、质检等部门反馈。

（七）探索成立跨境电子商务产业联盟，加强行业自律和政策法规规则制定参与力度。

支持地方和行业贸促会成立跨境电子商务产业联盟，推动行业自律，发挥桥梁作用，引导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公平竞争、守法经营，促进跨境电子商务企业有序发展。

推动跨境电子商务标准化工作，加大政策法规规则制定参与力度。依托跨境电子商务示范园区，联合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共同制定和实施跨境电子商务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积极参与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国际标准以及国际经贸规则的制定工作，积极建言献策，争取中国在跨境电子商务领域的国际话语权和主导权。

来源：中国贸促会

深圳海关积极推进监管制度创新



借“一带一路”走出去，聚焦粤港澳大湾区经济，前海蛇口自贸片区一马当先。面对新形势，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挂牌以来，深圳海关举全关之力，贯彻落实国家和海关总署支持促进广东自贸试验区的发展战略。深圳海关有关负责人表示，该关因地制宜，紧扣“智慧互联互通、通关‘陆海高速’、制度创新‘前哨战’”等三大特色，相继推出诸多海关监管制度创新，内容集中在提高企业通关效率，促进新兴业态发展，打造国际港区等方面，助推前海蛇口自贸片区开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全面实现智慧互联互通

针对前海蛇口自贸片区区域分割、与口岸地理分隔的现状，深圳海关全力打造以“智慧大数据”为核心的互联互通系统，推动前海蛇口片区内以及与各口岸间的“一体化”运作。

首创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港区一体化”。深圳海关通过申报数据互通和查验监管资源共享，将原本在两个关区代码下的保税港区内、外同类业务进行整合，实行同类业务归口办理，企业可自由选择通关手续办理地点。同时，该关借助 GPS、安全智能锁等“物联网”管理手段，以调拨取代转关，以自动放行取代人工干预，使手续办理时间缩短到 2 分钟以内。目前，跨港区调拨作业已实现 24 小时运作和全自动调拨审批，进一步促进自贸试验区内各港区“数港如一港”。

前海湾保税港区与深圳各一线口岸之间实现“一体化”。依托深圳海关保税物流平台，开通前海保税港区至皇岗、深圳湾等一线口岸的跨境快速通关模式，搭建与深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深圳出口加工区的区间调拨平台，实现“无缝对接”，进一步深化前海湾保税港区与香港的经济合作。

建成通关“陆海高速”

深圳海关在前海蛇口自贸片区内通过打造全程“快速无纸化”平台，海关“读秒”通关成为了新常态。自贸试验区企业向海关发送报关单电子数据，海关运用信息技术对企业联网申报的电子数据进行审核、征税、验放，其中审单环节通关已进入“读秒”时代，办完全部通关手续只需 3 分钟。

同时，深圳海关出台各种便利措施，助推前海蛇口自贸片区建设成为国际航运枢纽港口。实行“先装船、后改配”制度，依托信息化系统，实现出口已放行货物可 24 小时改船作业，以及“自助申报、自动核放、自由配载”，平均每票货物可节约 8 小时左右的物流通关时间，既提高了船公司的舱位利用率，也提升了港区运作效率。

支持跨境电商新兴业态

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成立以来，深圳海关不断创新监管制度，简化操作流程，提高监管效能，跨境电商业务已逐步迈向“从有到优”，使深圳成为全国首个实现电商保税出口实单运行的城市。

深圳海关提出以“供应链协同”促进跨境电商 B2B 出口的理念，有效解决了困扰电商出口退税难、通关难、结汇难的问题，实现电商出口规模化、集聚化发展的效应。据悉，前海电商出口不断创出新高，出口主要商品向高精尖产品升级。

目前，深圳海关在前海蛇口自贸片区内不断创新跨境电商特殊区域进出口理念，创新跨境电商保税进口监管模式，逐步完善事前事中事后监管链条，率先实现“三单”数十条比对参数的智能比对，大幅提高通关监管效率，助推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成为国际贸易集散地。

同时，深圳海关在前海蛇口自贸片区探索新业态叠加，打造全球保税展示交易中心，支持企业 O2O 业态发展，分阶段实现货物出区保税展示功能，拓展跨境电商业务的覆盖面。目前，多家设立在前海的跨境电商体验店吸引大量客流。

事实上，对新兴业态企业，深圳海关加强服务创新，全力保障企业通关作业需求，延长作业时间，实现全年 365 天通关服务、货到海关监管场所 24 小时内办结通关手续；支持企业区内货物自由结转、快速便捷退换货等配套业务需求，提升企业竞争力。

来源：深圳特区报

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经过三年国家电子商务服务标准化试点建设见成效

“在 3 年试点过程中，围绕电商政务、园区、物流、交易、支付服务五大特色构建标准体系，使黄埔区、开发区电子商务交易总额超过 4700 亿元，自营电子商务平台销售额达 1475 亿元，分别增长了 23.68% 和 13.5%”。近日，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组织专家组对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国家级电子商务服务标准化试点评估报告，该报告认为，试点建设有效提升了区域电子商务服务水平和电子商务品牌知名度，推进了电子商务服务产业的提质增效及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报告认为，试点建设形成涵盖电商政务服务（跨境电商监管）、电商物流服务、电商园区服务、（大宗货物）电商交易服务、电商支付服务，已经不是一个单纯的服务业组织的概念，而是一个“区域性叠加行业性多业态”服务业标准化试点模式。

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的试点工作，开始于 2014 年。广州开发区作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过多年的发展，形成了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材料、新能源与节能环保、高技术服务、先进制造业等六大产业集群。随着电子商务的发展，两个区内形成了各种中小型类型园区、电商物流、跨境电商、产业电商等多组团、多园区的布局，构成了区域性制造业与服务业叠加发展态势。

在试点过程中，两区的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把握建设的大方向，即构建电商政务服务、电子商务园区、物流服务、专业电子交易、电子商务支付服务标准化体系，突出规范性、完整性、协调性、有效性、适用性。一是在突出标准体系的规范性上，覆盖了试点区域电子商务服务重点领域和关键业态的标准体系框架。二是在突出完整性上，覆盖了主要电子商务服务领域的主要业态及服务提供过程的主要环节，标准覆盖率达到 91.8%。三是在突出协调性上，标准体系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框架下制定，做到了与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协调。四是在突出有效性上，各项标准具有可操作性和可检查性，能够对试点区域主要电子商务服务活动起到技术引领和技术支撑的作用。五是在突出适用性上，通过信息平台，设立了标准查询、政策法规、

标准动态、风险预警、试点示范、企业服务 6 大功能模块的电商服务标准数据库，为区域电商服务企业开展标准化工作提供了科学、有效的技术支撑。

3 年试点，提升了区域电子商务服务水平和电子商务品牌知名度，推动企业从传统运营模式向电商新型服务模式转变，实现了电子商务产业的快速增长及提质增效。

首先是电商服务业发展迅速。辖区新增电商园区 7 个，新增注册物流及货运代理企业 1003 家，新增 620 家企业注册网站 851 个。其次是社会效益显著提升。状元谷电子商务产业园被评为广东省“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广州开发区、黄埔区被评为广东省首批“互联网+电子商务”小镇。尤其是广东中外运黄埔仓码有限公司，试点后标准化托盘占托盘总数上升至 97%，带板标准化托盘运输货损下降 70%，作业效率提升近 3 倍，周转车次提升近 1 倍，车次占比增加至 25%，项目核心客户实现 100%带板运输，为核心客户节约成本超亿元。再次是品牌效应不断提升，尤其是“鱼珠·中国木材价格指数”成为全国首批 12 个大宗物资交易价格指数之一，2014 年以来连续 3 年市场交易额达 410 亿元，约占全国同类市场份额的 45%。中经汇通牵头制定网络零售信用评价指标体系、售后服务评价准则等行业标准，成为广州市电子商务支付领域首家 4A 级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2016 年交易额 410.88 亿元，增长 14.5%。全国 B2C 前 10 位电商龙头企业中有 7 家入驻黄埔区。

通过试点建设，将进一步规范和引领电子商务园区服务健康发展。一方面，将积极引导行业龙头企业，充分利用辖区跨境电商运营平台，着力开展相关监管服务的标准研制和实施工作，提升跨境电子商务监管服务标准化水平。另一方面，将积极引导辖区电商龙头企业积极参与国际电商标准研制及其标准化活动，提升全区电商服务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来源：地方质检新闻

珲春跨境至宁波集装箱班轮成功首航

日前，“顺兴”轮停靠宁波镇海港区。该船从朝鲜罗津港出发，装载着自吉林省珲春口岸出境的 2862 吨胶质玉米。该票货物为珲春市粮食局敬信粮库与宁波某粮食公司购粮协议的一部分，协议涉及货物总量共 10 万吨。这标志着珲春跨境至宁波集装箱班轮成功首航，也是“珲春—罗津—宁波”内贸货物跨境运输航线时隔六年再次启动。

内贸货物跨境运输指国内贸易货物由我国关境内一口岸启运，通过境外运至我国关境内另一口岸的业务，是海关落实国务院东北地区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的重要举措。“珲春—罗津—宁波”内贸货物跨境运输业务的顺利开展为宁波和延边州之间的对口合作打开了新的突破口，补齐了吉林省无出海口的短板，陆路运输至罗津港相比大连港缩短 1000 多公里，降低运输成本，缩短周转时间，减少货物损耗，实现双赢。

代理该票货物的浙江兴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报关员黄海云表示：“这是我们公司首次代理内贸货物跨境运输，相比走国内陆路直达线路，距离缩短 1000 公里，而且运费平均可以节省 30 元/吨以上。”首票货物共计 106 个集装箱，累计 2862 吨，价值 432 万元人民币。

3 月 30 日，宁波市对口帮扶延边州县区结对会议在延吉召开，旨在促进东西部扶贫协作，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协同发展、共同发展。宁波海关为助力配合帮扶结对工作，推动内贸跨境运输业务的顺利开展，加强与珲春海关的联系沟通，4 月份专程派员赴珲春海关协调两地海关业务的配合联络机制，实现两地海关业务的“无缝对接”。此外安排专人办理业务，协调港区统一调度，理顺具体操作流程，实行全程跟踪、快速验放，确保整个物流环节的通畅和快捷。

来源：今日海关

欧美陆续发布玩具新要求

近日，欧盟、美国等国家陆续发布对玩具的新要求。

2017 年 5 月 24 日，欧盟玩具安全指令中关于甲酰胺的限制即将开始实施，其中泡沫玩具材料中甲酰胺的含量不得超过 200mg/kg，否则必需实施为期 28 天的释放量测试。

5 月 4 日，欧盟发布针对现行玩具安全指令（2009/48/EC）的修订指令，对 3 周岁以下儿童使用的或可被放入口中的玩具中的苯酚成分在迁移量和含量上均作出限制。修订指令从发布到生效的时间极短，指令发布后第 20 天即将生效。

5 月 1 日，瑞士《玩具条例》的修订法案，也即新《玩具条例》正式生效。新《玩具条例》融合了欧盟《玩具安全指令》2009/48/EC 的部分最新内容，还纳入了欧盟 REACH 法规附件 17 中的部分化学物质，如苯、邻苯二甲酸酯及多环芳香烃等物质，与欧盟的《玩具安全指令》更趋融合。已在瑞士上市并符合旧条例的产品最迟可销售至 2018 年 4 月。

4 月 30 日起，美国玩具强制性标准《消费者安全规范-玩具安全》正式生效。新标准涵盖所有在美国销售的玩具，总体要求较之前的 ASTM F963-11 标准更为严格，在生效日及其后生产的玩具的认证需按照 ASTM F963-16 的要求进行测试，不满足该要求的玩具将无法进入美国市场。

4 月 27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指令（EU）2017/738，对玩具安全指令 2009/48/EC 附录 II 中关于铅的限值进行了修订，对于各类玩具材料铅含量的新要求加严了数倍，尤其是对于可刮去的材料，限量要求从 160mg/kg 降至 23mg/kg。这次修订对于企业的原材料采购及产品配方设计，甚至生产工艺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该指令于 5 月 17 日开始生效，2018 年 10 月 28 日开始实施。

此外还有 4 月 1 日土耳其海关及贸易部修订土耳其玩具法规，澄清之前法规中模糊的部分，并制订了新的玩具产品化学品限制清单，新增 9 项供 36 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及其他可被儿童放入口中的玩具的化学品限制及其限量，该法规向欧盟玩具指令 2009/48/EC 进一步靠拢。同日，出口海湾地区玩具必须加贴 GS0 符合性追溯标识 GCTS（GS0 Conformity Tracking Symbol）。

检验检疫部门提醒相关玩具出口企业：一是要从“数量型”生产向“质量型”生产转变，加大投入技术资金提升外观设计、产品质量，提升产品竞争力，增加产品附加值；二是持续关注国内外玩具用品的标准和法规动态，提前从结构设计、原材料选择等方面消除安全隐患，建立技术性贸易壁垒信息监测预警机制，从源头规避出口风险；三是借力“一带一路”倡议，开发沿线国家新兴市场，加速企业“走出去”步伐。

来源：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京津冀推进电商与产业深度融合 未来形成互补式协同发展

记者从近日在天津举办的首届京津冀电子商务发展高峰论坛上了解到，京津冀三地电商协会共同签订了《京津冀电子商务协会协同发展五年行动纲要》，积极推进京津冀地区电子商务与产业深度融合，并在培育新业态、创造新需求、拓展新市场等方面协同合作，未来三地电商产业将结合各自的优势，形成互补式协同发展。

天津市电子商务协会会长陈鹏介绍说，从区域经济发展来看，京津冀地区电子商务产业立足于京津冀，辐射全国，未来发展规模和潜力巨大。目前，很多北京和河北的知名电子商务企业都已经在天津落户，此次纲要出台后，将更加丰富企业运营模式，加强服务配套、人才培养、行业专家咨询、金融服务等多层面的产业链配合，共同完善京津冀电子商务的生态圈。

与会的北京市电子商务协会负责人表示，北京电商发展有着政策和人才等优势，三地电子商务协同发展取长补短，有利于开展融合性的创新。这次签署合作纲要后，三地将联手打造电商产业集群。

河北省电子商务协会负责人也认为，河北有丰厚的生产资源，三地把资源优势，供应链优势集约发展，将会惠及三地所有的电商企业，为更多企业提供良好的产业环境。

来源：经济参考报

全国通关一体化改革稳步推进 便利化举措促进外贸回稳向好

“推进‘单一窗口’建设，实现全国通关一体化”，是今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的工作任务之一。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工作部署和要求，近年来，海关总署牵头，会同相关部委和地方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放管服”改革要求，以口岸管理相关部门自身业务一体化为基础，以“单一窗口”为依托，以“三互”大通关为机制化保障，共同努力实现跨地区、跨层级、跨部门的通关协作，推动全国通关一体化取得积极进展。

一是口岸相关部门自身业务一体化基本形成。公安部应用全国统一的出入境边防检查信息系统，统一边检执法执勤制度，基本实现边检业务体系一体化。交通运输部推广应用全国统一的船舶安全监督管理系统，全面实现船舶通关一体化。质检总局实现“通报、通检、通放”和“出口直放、进口直通”的检验检疫通关一体化。海关总署建设风险防控中心和税收征管中心，企业可在全国任一海关办理全部通关手续，口岸防控安全准入风险，95%以上的审价归类作业后移到货物放行后处置，海关全国通关一体化迈上新台阶。

二是“单一窗口”进一步促进贸易便利化。17个省市建成“单一窗口”，企业可以通过“单一窗口”一次提交满足所有部门申报需求的数据，由系统后台分发，各部门并联作业，系统统一反馈结果，减少同类数据重复录入和在相关部门间来回奔波。为实现主要功能标准统一，包括货物申报、运输工具申报、税费支付等9大功能的“单一窗口”标准版正在推进建设，年底前实现所有口岸全覆盖。

三是“三互”大通关协作机制成效明显。加强国际大通关协作助推“一带一路”建设，与沿线国家海关合作，努力推进互联互通、“关通天下”。各相关部委通过建设信用信息平台、推进联网核查、签署合作备忘录等形式，深化和拓展信息共享。扎实推进“一站式作业”，关检联合查验全面推广实施，国际航行船舶联合登临检查工作有序推进。

四是外贸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不断完善通关诚信体系，相关部委对进出口企业实施联合激励和联合惩戒。落实“双随机、一公开”，不让企业进“保险箱”。实施出口退税数据联网传输并取消签发纸质证明联，出口退税更加便捷。对全国查验没有问题的外贸企业免除吊装、移位、仓储等费用约5亿元，惠及企业16万家。制定并实施压缩货物通关时间三分之一的具体措施。

下一步，海关将与有关部门加强协同，重点做好如下工作：一是打通“信息孤岛”，深入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年底前实现全国所有口岸全覆盖。建立进出境申报、物流监控、企业资信等数据共享平台，凡可通过口岸部门间联网查验的证件、资料不再要求企业提供，最大限度实现申报、查验、税费支付等各环节无纸化。二是深化协作共管，推进统一执法和联合执法。以信息共享为基础实施联合监管，推进跨部门一次性联合检查。将现行货物报关报检“串联”流程改为“并联”，探索多环节合一、扁平化的口岸管理新模式。强化跨部门、跨地区通关协作，实现在货物进出口岸或申报人所在地海关和检验检疫机构均可以办理全部报关报检手续。同时强化风险防控，确保通得快、管得住。三是突出降本增效，加大新技术装备应用力度，提高非侵入式、非干扰式查验比例。落实收费目录清单制度，深入开展专项治理工作，继续清理口岸不合理收费，深入开展免除查验没有问题外贸企业吊装、移位、仓储费用工作，降低集装箱进出口环节合规成本，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的外贸营商环境。

海关总署 2016 年 6 月启动以“两中心三制度”为核心内容的全国海关通关一体化改革试点，着力打造新型海关监管管理体制机制。试点以来，通过持续总结试点经验，陆续扩大试点范围，通关效能明显提升，通关时间不断缩短，通关成本有效降低。按照改革推进计划，2017 年内要基本实现全国通关一体化。今年上半年将加快两中心建设并全面启用，实现全部运输方式和税则各章节的全覆盖。稳步推进“一次申报、分步处置”通关模式，深化税收征管方式改革，推进全国海关协同监管，让企业感受“全国海关是一关”。

来源：今日海关

欧盟有害化学物标签规例过渡期将结束

从厦门海沧检验检疫局了解到，根据第 1272/2008 号规例（即欧盟《分类、标签及包装规例》中有关物质和混合物的分类、标签及包装的规定，通常称为 CLP 规例），混合物标签的两年过渡期即将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届满完结。

据了解，CLP 规例不仅适用于工业用混合物，同时还涵盖黏合剂和溶剂等消费品、各类油漆和染料、清洁剂（洗洁剂、除垢剂及除油剂）、肥料及香味蜡烛等，只有少数产品可获豁免。

检验检疫部门提醒国内相关出口欧盟市场的企业，第 1999/45/EC 号指令（即欧盟《危险配制品指令》）已被撤销，而根据该指令进行分类、标签及包装的混合物，若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前已投放市场，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前仍可销售。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这些混合物必须从市场收回，或根据 CLP 规例重新分类及更换标签。换言之，标签必须符合规例第 III 部分的条款以及附件 I 至 V 的细节。此外，值得注意的是，若标签是根据实施联合国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的非欧盟国家法例而设计，将不会再获欧盟接受。我国各有关出口企业应积极按照 CLP 规例有关要求对产品作出调整，避免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

来源：地方质检新闻



天地纵横



iTrade

天地纵横--国际贸易全流程综合服务顾问
iTrade俱乐部--多维服务型国际贸易服务平台

海关|税务|外汇|商检|工商|外经等专项服务

涉外政府服务&政策研究	常年涉外综合服务顾问
企业信用认证（AEO）辅导	贸易安全体系辅导
外贸运营模式筹划	保税&减免税业务筹划
外贸综合服务平台运营	跨境电商运营筹划
海关预归类服务	供应链&贸易金融筹划

内容编辑：天地纵横顾问组
网站支持：<http://www.mbase.org.cn>
电话号码：0755-83274529
传真号码：0755-61673732
服务邮箱：service@mbase.org.cn